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辞任情况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杨学禹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学禹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以上职务后，杨学禹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杨学禹先生上述职务原定任期至2027年1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杨学禹先生未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非独立董事杨学禹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鉴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董事人数为9名，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杨学禹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提名彭加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彭加原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彭加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彭加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人数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占公司董事人数三分之一。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彭加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彭加原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且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公司同意聘任彭加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彭加原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彭加原

办公电话：0572-6202656

四、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杨学禹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杨学禹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公司同意聘任杨学禹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杨学禹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件：杨学禹先生个人简历

杨学禹，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出生，厦门大学金融专业学士学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学位。历任云华光学有限公司会计、云南恒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职员、副经理、昆明博闻证券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顾问部经理、北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兼证券部副经理、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维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19年3月至2021年4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2023年4月任越南润阳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披露日，杨学禹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学禹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彭加原先生个人简历：

彭加原先生，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学士学位，上海交通大学会计硕士学位。历任东北证券东证融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经理、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负责人、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披露日，彭加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彭加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